



2020年5月

## 新冠肺炎期间合作法的益处

由于新冠肺炎爆发，香港法院关闭数月，在这段一般休庭期（“GAP”）内，数以千计的庭审被迫休庭。虽然家事法庭现在已经恢复开庭，但由于所采取的一些社会隔离措施，因此庭审仍持续休庭中。我们预计这将成为未来一段时期的“新常态”。

由于案件积压，离婚夫妻在庭审前将面临更长的等待期。此外，当下情况也带来了子女问题方面的重大挑战。我们看到，由于新冠肺炎疫情呈现出前所未有的形势，父母之间的纠纷数量正在增加。例如，由于学校停课时期既不算假期也不属于学期，父母之间对孩子的探视时间产生了分歧。

新冠肺炎(Covid-19)的爆发并不仅仅影响到已进入分居或离婚程序的夫妻。作为将新冠病毒的传播曲线压平的预防措施，人们被要求自我隔离并待在家里。对于夫妻关系出现问题的夫妻来说，长期共处一个屋檐下，会给他们带来更多的压力。

随着家事法庭恢复运转，未来几周内，我们可能会看到提交的离婚案件数量激增。

### 合作程序

一个可行的解决方案是采用合作法律程序。合作程序规定，当事双方及其律师可以进行四方会谈，在不诉诸法庭的情况下通过“合作式”努力就未决问题达成协议。

合作程序的主要特点：

- 自愿 —— 这一程序是自愿的。包括合作律师在内的所有当事方都要签署一份协议，确认同意本着诚意进行谈判，努力达成双方都能接受的协议。
- 法律代表 —— 在合作法律程序中，当事方必须有法律代表：他们聘请的律师都是针对进行和解谈判而接受过合作培训的律师，即，如果当事方决定提起诉讼，他们与合作律师的关系就会就此终止。

# GALL

- 专家 —— 当事方可共同聘请专家 (例如儿童相关事务方面的儿童心理学家或财务事务方面的税务专家) 提供专业意见, 协助双方进行谈判。
- 保密 —— 各参与方对程序予以保密。
- 友好 —— 合作律师经过培训, 专注于进行明智、基于利益的谈判, 协助当事方达成协议而无需诉诸诉讼。
- 控制 —— 当事方可以控制谈判的过程和节奏, 以便提出一个量身定做的解决方案来解决他们的问题。
- 节省时间和成本 —— 合作程序非常高效, 因为它只涉及围绕当事方和合作律师的日程来安排, 而不受法院时间表的影响。

合作程序的优势在于, 夫妻可以在律师的协助下, 通过一次 (或多次会议) 尝试解决问题并达成协议。由于所有人聚在一次, 当事方可以集中精力解决当前的问题, 并尝试以专业、实际和明智的方式加以解决。这就避免了律师的书信往来和准备法庭文件所涉及的时间和费用, 最重要的是, 它有助于控制当事方的情绪。

Hong Kong Collaborative Practice Group 已就香港的合作程序致函香港司法机构。全港约有70名受过合作培训的律师, 包括本行的家庭事务主管麦凯琳 (Caroline McNally)。

## 结语

家事法庭长期休庭的前所未有情况, 已使人们关注替代性纠纷解决方案, 以解决因夫妻关系破裂而引起的问题。当事方应将合作程序视为一种替代程序, 借此可以加快进程并帮助谨慎处理夫妻关系结束时的情感影响。

## 联系人:



**麦凯琳 (Caroline McNally)**  
执行合伙人  
+852 3405 7629  
carolinemcnally@gallhk.com



**何卓怡 (Loretta Ho)**  
律师  
+852 3405 7626  
lorettaho@gallhk.com

本文所含内容均为一般信息, 仅供参考, 不得视为是针对具体事实或情况提供的法律、会计、财务或税收建议或观点, 请不要以此为依据。依据本文所含内容而作为或不作为所导致的损失或损害, 高嘉力律师行概不负责。如有具体的法律问题, 请根据自身情况咨询专业法律建议。